

第
24
號

14

湖北省政府令

第一種

文書版

尋常

准內政部咨清查照慶雲餘生記仰查照並飭屬查禁

附

件

存查

環



收文字第336號

令

字第

號

十八年八月十七日九時到

湖北省政府

訓令省字第

3012

號

令農礦廳

為令行事案准

內政部補字第一號咨開案准教育部咨開案據傳了緣函送魔窟餘生記請鑒存等情查所陳詞意荒謬對抗黨國先烈生平事蹟尤多妄行揣測所印魔窟餘生記一書故持邪說挾恨宣揚於本黨黨義固相刺謬於科學思想尤多未合亟應嚴行查禁惟事關貴部職掌相應抄錄原呈連同原書一本咨請貴部查核辦理并希見復等因附抄呈呈并魔窟餘生記一本准此查魔窟餘生記實係持論荒誕宣傳迷信自應查禁以息邪說除咨

15
復並分行外相應抄送原呈咨請貴省政府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查禁為荷等
因計抄送原呈一件准以除咨復並分別函令外合亟抄發原呈令仰該廳遵照轉
飭所屬一體查禁為要此令

計抄發原呈一件

中華民國

八年八月

十六

日

兼代主席方本仁



校對陳邦經

武昌松華樓印

抄原呈

教育部蔣大部長鈞鑒敬啟者科學之廣淵事無奇而不有天道之報應惡無密而不彰近世心靈學一門其效果之宏偉不可思議大之足以移轉世運變易天時進退文化勝負軍事小之足以指揮物類壽夭歲年變換性情窮通境遇下之亦足以救人殺人致病醫病我

總理得疾之奇受病之苦致死之慘不幸即受異黨妖人此術所害而秘無人知詎天誘其衷使之自述于吾黨人耳中其密遂洩是固英靈所默佑抑微天理之昭彰也廣東中山孝廉張玉濤因清社屋而失功名憤赴東瀛廣習催眠術旋習密宗佛學中於高野山日本地名發願復清履行素志畢業歸來實行暗殺黨中自

總理如克強松坡諸先烈之暴卒及李純之自斃皆彼陰施咒術之所致乃者國軍北定中原告成勳騰宸宇慶洽人天惟我愛國如家筆錄前樓之艱難

總理慘罹暗殺生膺大痛死創肺腸國賊遺毒大乖鍾伏念慈悲偉道首領寬愍黨國公民無不僧俗况先宣年間就雖奔馳國事辛亥而後歷經服務軍戎黨父奇冤義難緘默此聞迎觀有期奉安在即緬涕往昔涕泗沉瀾除向各黨部各法治機關報訴外詳司憲謹陳概畧并呈著書書中雖述個念之私仇亦庶助案情之片證擊登在即希廣呈宣伏乞鑒存肅頌鈞祉

粵僧了緣謹呈

現寓上海虹江橋小菜場黃仙

附呈魔窟餘生記一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

三

日